附件3

2025年福建省职业技能等级认定申报条件

一、从业人员初入本职业时一般具备的学历(力)条件

婚姻家庭咨询师、职业指导师、供应链管理师、信用管理师等4个职业，学历条件为大学专科毕业(或同等学力)；企业人力资源管理师、劳动关系协调师、电子商务师等其他职业，学历条件为高中毕业（或同等学力）。

二、申请参加职业技能评价的条件

**1.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，可申报5级/初级工：**

（1）年满16周岁，拟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。

（2）年满16周岁，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。

**2.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，可申报4级/中级工：**

（1）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5年。

（2）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5级/初级工职业资格(职业技能等级)证书后，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3年。

（3）取得本专业或相关专业的技工院校或中等及以上职业院校、专科及以上普通高等学校毕业证书(含在读应届毕业生)。

**3.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，可申报3级/高级工：**

（1）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10年。

（2）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4级/中级工职业资格(职业技能等级)证书后，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4年。

（3）取得符合专业对应关系的初级职称(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)后，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1年。

（4）取得本专业或相关专业的技工院校高级工班及以上毕业证书(含在读应届毕业生)。

（5）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4级/中级工职业资格(职业技能等级)证书，并取得高等职业学校、专科及以上普通高等学校本专业或相关专业毕业证书(含在读应届毕业生)。

（6）取得经评估论证的高等职业学校、专科及以上普通高等学校本专业或相关专业的毕业证书(含在读应届毕业生)。

**4.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，可申报2级/技师：**

（1）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3级/高级工职业资格(职业技能等级)证书后，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5年。

（2）取得符合专业对应关系的初级职称(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)后，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5年，并在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3级/高级工职业资格(职业技能等级)证书后，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1年。

（3）取得符合专业对应关系的中级职称(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)后，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1年。

（4）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3级/高级工职业资格(职业技能等级)证书的高级技工学校、技师学院毕业生，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2年。

（5）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3级/高级工职业资格(职业技能等级)证书满2年的技师学院预备技师班、技师班学生。

**5.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，可申报1级/高级技师：**

（1）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2级/技师职业资格(职业技能等级)证书后，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5年。

（2）取得符合专业对应关系的中级职称后，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5年，并在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2级/技师职业资格(职业技能等级)证书后，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1年。

（3）取得符合专业对应关系的高级职称(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)后，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1年。